# 红楼梦读书笔记每一回(实用12篇)

来源：网络 作者：醉人清风 更新时间：2024-04-21

*在日常学习、工作或生活中，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聚集在一块。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红楼梦读书笔记每一回篇一我怀着辛酸泪把《红楼梦...*

在日常学习、工作或生活中，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聚集在一块。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红楼梦读书笔记每一回篇一**

我怀着辛酸泪把《红楼梦》读完，我心潮澎湃，百感交集。为贾宝玉的命运而诉苦；为林黛玉的短命而叹惋。这本千古绝唱的《红楼梦》却从一块灵石而引发出来的。

灵石为了让自己成为奇物，被仙道刻上了一些字，并带到了荣国府贾宝玉的身上。这块石头经历了风风雨雨，从荣国府的繁荣昌盛到后来的败落；从贾宝玉每天无所事事到剃发还僧，都刻画得淋漓尽致使我赞叹不已，并为荣国府的悲剧而感到叹惋。

我特别喜欢四大名著之首的《红楼梦》，曹雪芹把人物的动态、语言、神情及场面描写都描写得面面俱到，给人一种美的享受。读这本书的时候，我特别向着贾宝玉，看他每日无所事事的样子，饭来张口，衣来伸手，不务正业，命运注定他一定没有什么好下场。

那些整天吃喝玩乐的大小姐，每天都要作诗、饮酒。在一起玩乐，到头来死的死；卖的卖；亡的亡，不经鼻子一酸，替他们感到可惜，这种封建社会制度对人的不公平。

我要学习曹雪芹能把红楼梦写的这么好，许多地方都能用上诗、词和歌曲串联在一起，配合得十分恰当，让《红楼梦》锦上添花，更加完美了。其中我最喜欢“护管符”上赞美金陵四个大家的富丽堂皇、金碧辉煌的景象，形象生动，总会让人历历在目：贾不假，白玉当堂金作马；阿房宫，三百里，容不下金陵一个史；东海缺少白玉床，龙王来请金陵王；丰年好大雪，珍珠如土，金如铁。

但想到贾家、史家、王家薛家都落到穷苦之地，都免不了默默地流下了眼泪。从骑着高头大马，耀武扬威的样子，到关在监狱里过着担惊受怕的生活，真是一落千丈。想到这里，我情不自禁地流下了眼泪……我还要学习曹雪芹一波三折的写法，能把人物写得形象生动，好像我已经置身于荣国府中，体会荣国府的兴亡与衰落。

合上书，我看完了《红楼梦》便默默地流下了眼泪……

**红楼梦读书笔记每一回篇二**

最近正重读《红楼梦》。原本给自己列计划一天一回，共一百二十回，想着能在一百二十天里逐字逐句把它读完，那也算是不小的成绩。谁知，一两回读下来，根本刹不住。忍不住一直往后续，每天三四回。

二十年前我初读《红楼梦》，不管内容，只求情节，里面的诗词歌赋，繁琐的吃穿住行细节通通略过。仅仅把它当作宝玉宝钗黛玉三角恋故事来读。所以，除了认识几个主人公，几乎毫无收获。如今再读，态度完全不一样了。不仅书中所有配诗逐字逐句细读，连书下方每一个注解都不放过。碰到我喜欢的名言佳句我还会拿笔记录下来，这是我第一次读书时旁边还准备了一个笔记本。一点也不觉得麻烦，相反，很是享受。

虽然网上有现成的人物关系图可以下载，但我自己根据自己掌握的进度，慢慢完成了一个人物关系思维导图。自己做的，记得更牢，有利于后面阅读。

现在再读此书，感受真的很不一样，收获太多了。要知道自己这些年来了到底有没有成长或者变化，拿起曾经读过的一本书再读，就知道了。同一本书在不同年龄段读起来味道是完全不一样的。因为个人的经历、阅历和人生经验，还有理解能力，思想观念等等都在变化。

《红楼梦》是中国古代文化的一个大百科全书，故事性也很强，确实名不虚传，好看至极。若要问我现在每天早上起床的动力是什么？当然是起来读书，有好书在召唤，我舍不得赖床。心理专家说，幸福要向内求，外在的东西给人带来的幸福感和满足感是短暂的。

想想也有道理，难怪我从来没有因为要看一眼隔夜买的某个奢侈品牌包包而催促自己快点起床过。倒是常常为了某个约会、某本书或某次出门旅行而兴奋不已，不想睡觉。

那么，你每天早上起床的最大理由是什么呢？愿你跟我一样，有所热爱，也有所期待。

**红楼梦读书笔记每一回篇三**

自从不知在哪里看到红楼同好闲闲的一句“李纨是个厉害人物”之后，突然就开了窍，再读红楼，怎么看怎么觉得人称“菩萨”、“佛爷”的大嫂子李纨，才真的是适应性超强的高级人才，几乎可以出将入相，当得了心态良好的全职太太，也轻而易举就能在职场上找到自己的位置。是是是，论天分，论博学，李纨不及钗黛，论聪敏，论干练，她也一定输给熙凤和探春。但她偏偏就能望重武林，大观园内“李纨为首”，这四个字在红楼书中会常常读到，统领大观园里那些各具才华、个性鲜明的女生们的，是貌似不起眼的李纨。如果你有过几年职场历练，你就会发现，一个组织中一定会有至少一个李纨。他（她）也许不是组织中最当时得令的红人，但却稳定地拥有大老板的信任和好感。《红楼梦》第五十回，众女芦雪庵联句，贾母一时高兴，过来与民同乐。李纨见了拥轿而来的贾母，有一连串的反应动作：先是“忙往上迎”，往下，“李纨早命拿了一个大狼皮褥来铺在当中”给贾母坐，接着“李纨早又捧过手炉来”；贾母想吃盘子里的糟鹌鹑，“李纨忙答应了，要水洗手，亲自来撕”。在贾母命她“坐下”后，“这李纨便挪到尽下边”，末座陪侍。

一个如此细心、忠实、恭谨、有眼力见儿的下属，自然让老板觉得舒服。虽然从内心深处，贾母本能地给予更多欣赏的，是王熙凤、林黛玉这类惊才绝艳、八面玲珑的类型，但，不大说话的李纨还是赢得了“老太太也是和凤姐姐一样看待”。李纨的月例、分红按贾府的最高等级拿，从她享受的待遇也看得出她在贾府的地位。不错，职场中的李纨，可能从来都不是老板最为激赏、最寄予厚望的下属，老板也并不指望他（她）冲锋陷阵，干出多么炫目出彩的漂亮活计。在上司眼里，他（她）不出众，守规矩，做事稳妥，让人放心。而“让人放心”这四个字，几乎就是李纨们职场生存的不传之秘。不单他（她）的上司，他（她）也让自己的平级同事放心。

终于说出口了。你放心。

“你放心”。这是一句洞彻肺腑的懂得。

宝玉在告诉黛玉，我懂得你孤苦一人寄人篱下的哀怨和自怜，我懂得你在听说了来自宫里元妃暗示后心里的不安，我懂得众人口中有意无意的“金玉良缘”在你心中惹起的反感，我知道张道士当着众人面提亲，在你心中激起的失落的狂澜。你平日里在我身上用的心，用的情，我懂得；你因为心中不安，那些小性子，小别扭，我懂得；你那些无法言说的万端心思，你的试探、猜疑和期盼，以及它们化成的串串泪珠，我懂得。一切，都在我的心上，你放心，我懂的。

“你放心”。这是一句明明白白的表白。

说什么“金玉良缘”，论什么“仕途经济”，家世、背景、仕途、姻亲，那些人看重的东西，在我这里，却毫不相干。你是我灵魂选择的知己，在我眼中，你独一无二，你不可替代。我对你的珍视超过了其他所有人，你对于我的意义，没有其他任何人可以相比。我会牢牢记着我们前世的“木石之盟”，从今生第一次见面起，我就在人群中认出了远别重逢的你。你放心，这句话说出口之后，也再也不会有别人。

“你放心”。这是一句庄重严肃的承诺。

你放心，我的生命里，我的未来里，都有你。我会为了你我共同的理想和未来努力。我不会随波逐流轻言放弃。我会坚定执着的好好做自己，我会聪明地随遇而安保全自己；我会好好地打理自己的世界，独立而勇敢，我不会成为任何人的依附和拖累，包括你；我会把认认真真地、积极乐观地、真诚热忱地，让自己的生命之树，顺应时节开花结果，让根须深深扎下，让树干直立挺拔，让枝叶茂盛繁华。我会让自己长成与橡树并肩而立的一株木棉，根，紧握在地下，叶，相拥在云里。

有朋友曾问我，你能不能用一句话，告诉我，《红楼梦》到底讲了一个什么故事？

从哲学层面上说，这本书讲了一个从“空”到“悟”的故事。《红楼梦》一书深邃博大，其哲学主旨就是十六个字：因空见色，由色生情，传情入色，自色悟空。

从现实人生层面上说，这本书讲的是一个孤独的灵魂，在茫茫人海中寻求知己的故事。

一块顽石，因为女娲的锻炼，有了灵性。听了一僧一道的快意谈论，动了凡心，去人世间经历一番。从茫茫虚空到最后的悟空，生命的这段旅程原本是孤独的。而最珍贵的，莫过于旅途中遇到一个心灵相通的知己。找到了，这个生命，这颗心灵，才会感受到发自内心的欢喜与温暖，才会有真正的安心与宁静。漫漫一生，知己难得，拥有的滋味，无与伦比。

最幸福清甜的滋味，莫过于，“你放心”；

安心、欢喜、踏实、温厚——最美的那句话，莫过于，“你放心”！作者：木兰

**红楼梦读书笔记每一回篇四**

是谁?用那满纸的荒唐，演绎着红楼的悲伤。又是谁?用那满腹的辛酸，辗转着宿命的凄凉。

是否是金陵的烟火太凉，冷却了璀璨华裳。是否是前世相逢的缘分太浅，才让如花的人儿天各一方。

多想留住红颜那一抹灿烂的容光，不用在一把辛酸的泪雨苦痛惆怅。多想在最初的太虚幻境一直留守，才不必在现世中忍受着无可奈何的寸断肝肠!

终难忘，千红一窟、万艳同悲的过往。

终哀叹，风月情债、梦醒而碎的心伤。

人生总是有太多的无奈难以抉择，世间的悲欢离合更是宿命难以摆脱。在红楼的那场迷梦中，有那两个至情至性的奇女子(宝钗、黛玉)，她们将世间女子的美集于了一身，却也难免红颜薄命的一场凄凉。

世间的偶然总是让人难以捉摸，就像宝钗、黛玉两个名字简单的结合在一起，便是宝玉的拼合。原来，出生赋名的那一刹那，就早已注定了三个人缠绵不觉的纠葛。

世人皆赞美金玉的良缘，身临其境的人才会懂得幻化的宝玉与僧人赠与有意的撮合，永远不敌前世真身那场顽石与绛珠仙草的木石前盟。

满是华光的金钗注定要在世俗的大雪中掩埋，而那世外的仙姝前尘旧缘更是无法摆脱今世强加的伪装。

在这场谁都没有主动权的爱情赛跑中，情海的禁锢将每个深入幻境的人束缚。而这场无可奈何的角逐，最终留下的也只是零落满地的残红。

有人说宝钗是最终的赢者，因为最终是她穿上了红妆嫁给宝玉，促成了金玉良缘的世俗神话。可是这场金玉的贵重并非是那场良缘的最好归宿，当宝玉披上袈裟成为了和尚，独守孤灯的惆怅哪个旁人能体会这份无奈弹起的“终身误”?当两个人上演着相敬如宾举案齐眉的模样，宝玉的心早已随魂断潇湘的黛玉守候着木石前世的约定，寻觅到天涯的方向。

依稀记得初见时的模样，似曾相识的目光将前世今生的夙愿点亮。不管轮回磨灭了多少前尘过往，仍然记得三生石畔挥洒甘露的芬芳。你别了仙草的修行逐我来到尘世的方向，我亦可抛却锦衣罗裳披上袈裟守候着你我的地久天长。你为我泪水流尽魂断了潇湘，我亦可在灵魂的领地仰望着你离去的方向，用几世的修行与你在红尘的痴想中长相厮守热恋一场!请不要再让颦儿的眉头深锁着忧伤，要相信金玉的光芒不会让木石的真情迷失了方向!请不要在伤感中苦苦彷徨，死生相别的人亦可携手比翼飞翔!

梦醒、梦碎。那场风月的情浓，在那奈何天、伤怀日、寂寥时，上演着怀金悼玉的感伤。

魂归、魂逝。那场情海的幻天，在那枉自嗟、空牵挂、无奈处，诉说着水月镜花的凄凉。

相守却无法相爱，最终连相守都成为一场空想，金玉的无奈，打湿了点点红妆。

相爱却无法相守，泪尽而归时彼此痴念的人近在咫尺却天各了一方，木石的悲哀注定此生哀怨一场。

繁华梦碎红楼泪，天涯何处觅香丘?

感叹人生的一场相逢，齐聚了世间最艳丽的风景。叹惋那场毁灭繁华的寒风风，造就了百花落幕的凋零。

忘不了芍药花丛那个痴儿鼾睡的身影，蝶儿戏舞的香艳中那个明媚如春的神情。纵然是有襁褓中父母叹双亡的凄景，然而在悲凉中英豪的你亦可追寻喜悦的罗丛。你醉后伏过的的青石依稀记得你可爱的倩影，飘零的落红为你披上温暖的斗篷。丈夫的早逝让青春的美丽成为了幻境，无终的结局更让世人心痛产生猜测的共鸣。你也曾在寒塘寻觅鹤影，你也曾隔晶帘遥望风景。寂寞的霜娥爱上了寂寞的清冷，滴泪空守的玉烛又向何人诉说着虚廊幽情?乐观的湘云，无奈的湘云，注定了一场探春悲秋的黄昏!

都说你机关算尽太过于聪明，到头来却生生害了卿儿的性命。你的精明强干让世间的男儿叹服，然而算计来算计去一场痴迷竟让所有的迷梦变幻成空。谁能体会你高楼上临风的孤独，谁能理解你坚强下掩藏的哀愁。半世的心思只为了一个家富人宁的憧憬，到头来却遭受天怒人怨的秋风。“生前心已碎，死后心空灵”，叹人世的悲欢离合终究难随人定，三更梦醒处累尽了几世聪明?轰隆隆大厦从根倾，一纸红颜的薄命将刚强的王熙凤葬与无情!

十二钗里将你的着墨太少，然而上苍却赠了你一个“巧”。虽然是出生在官宦贵胄之家的千金小姐，然而梦幻的繁华终如一曲昙花!倘若你的生母在黄泉下知晓你遭逢贪图银钱的狠舅奸兄伤害，是否会将怒火压下?倘若熙凤知晓就你一命的她，是否会庆幸曾经结识那么平凡的穷人家?感谢上苍让巧姐遇到了刘氏恩人，纵是此生荒村野店做个纺纱浣衣的村妇，也是悲凉中最温暖的守望。

四春将叹息留给了世间，而好事终的慨叹却留给了最初的瞬间。忘不了你的最先的出现，最早的离开，是你的手开启了那段太虚的梦幻。都说你是祸水的红颜，家败的根源，谁又能知道你“情可轻”的种种叹惋?人的一生经不起太多惆怅的无奈，花容月貌的袅娜仍害了可卿的命运牵连。短短的人生留下了太多的谜团，一场孽缘写尽了荣宁的悲欢。

飞鸟各投林，百花芳菲尽，梦影残痕的惆怅，零落了谁的容颜?

朝为红颜美，暮成白骨灰，一场红楼的旧梦，叹坏了谁的悲欢?

**红楼梦读书笔记每一回篇五**

《红楼梦》里，众位妙龄美丽的女儿虽然都入了薄命司，都没有什么好的命运，让人可悲可叹。然而，有一个女孩子却是最最命薄的，她的命运是一波三折，好的时候几乎没有，可差的时候是一波又一波，连连跌入深渊里，连曹公也大加感叹，为她取名做甄英莲（谐音是真应怜）。

她原本是出生在苏州的一个乡宦人家，父亲叫做甄士隐，夫妻两个年近半百只此一女，爱若掌上明珠，她也长得聪明伶俐、惹人爱怜。但皆因她三岁时逢元宵节去外面看花灯，家人霍启就抱了她去，熟料，因去小解放在街边人家门槛上，回来的时候，就发现她不见了，霍启无法向主家交待，于是逃往他乡避难去了。只可怜她的父母寻她不着，急出病来，家境也逐渐败落下来，好好的一个幸福人家，因为这一场突然生发的祸事，变得凄凉不堪了。

小小的英莲被拐子拐了以后，非打即骂，养到十二三岁，拐子看她长得甚是俊俏，于是就将她卖给一个十八九岁的乡绅之子冯渊，那本是个好男风的，见了英莲却愿洗心革面，本来她的命运算是有大转机，苦尽甘来了！不料，那拐子贪图钱财，将她复卖于薛蟠，薛蟠也喜欢英莲的俊俏模样，到那日便直接上来。恰遇冯渊，两人都不肯放弃，薛蟠便随意打死了冯渊，抢了英莲。英莲才出狼穴，又入虎口，命运真是可叹！自己父亲早年救助的`那个已经考中的秀才贾雨村，也根本不念旧日恩情，将她胡乱判给了薛蟠。

薛蟠本是斗鸡走马的纨绔子弟，根本不把英莲放在心上，在薛姨妈的极力主张之下才摆了酒，把她正式收了房，可新鲜劲儿也不过十天半月的就丢开手。后来娶了自己的老婆夏金桂，夏金桂嫉妒英莲的模样和行事温柔平和，于是，下定决心要除掉英莲，千方百计折磨英莲，并且生出事端来，叫薛蟠也打了好几次英莲，可怜这个命运极其不幸，生得齐整标致、做事也比较有章法，容貌品格有东府小蓉大奶奶之风的姑娘，不到20岁就香消玉殒了。

在她短暂的生命中，几乎收获的是总是苦难。但面对苦难，她又有一颗坚强而乐观的心。

既不能与冯渊相配，就算跟了薛大傻子，她也不感慨自己的命运如此不济，也就接受了这样的安排，而且从心里对薛蟠还是爱慕加关心的。在大观园里，她与众位小姐妹一起斗花斗草，还被她们打趣说，她男人出去了大半年，她在心里想汉子呢。薛蟠定了要娶夏金桂为妻，宝玉担心她会受到正房的嫉妒和弹压，她还觉得宝玉不可理喻。她满心欢喜希望新奶奶过来，何况又听说新奶奶模样又好又通诗文，以为大观园里又多一位女诗人，说明她的心地是多么的善良，她的心灵是多么的纯净啊！

可是老天无眼，对这样的姑娘，唯一的一点点安慰也不给她。她此生最幸福的两段时光，一是可能并不怎么记事的童年，二是短暂的在大观园里师从林黛玉，与众位姐妹共同吟诗的短暂美好日子。

从英莲身上看我们的人生，不幸之事十有八九，面对不幸，哪怕无力改变，也要努力享受，也要在苦痛中开出欢欣欢乐的花来。这样才不负这一世修成人的功果。

**红楼梦读书笔记每一回篇六**

贾宝玉在书中被贾政成为“无知的业障”“不肖的孽障”，可从书中情节可见，他并非无知，只是不喜欢读为了做官而读的《四书》罢了，便被贾政称作“无知”。从他给林黛玉取字，大观园试才题对额等情节可见，他的知识面很广，其实是喜读书的。

赠林黛玉表字，从见面到赠字不到一会，他便从脑子里搜索到了合适的表字“颦颦”与其出处。可见其并非无知。

宝玉写的字被众人夸赞，黛玉见了他的“绛芸轩”三个字也连连称好，还请他帮忙写一个匾。可见宝玉的字着实好，在书法上也没少下功夫。

贾政怒斥宝玉念了些流言混话，学了些精致的淘气，“学《诗经》只是掩耳盗铃罢了，什么《诗经》、古文，一概不用虚应故事，只要把《四书》一齐讲明背熟，是最要紧的”。贾政、邢夫人等认为有关仕途的《四书》才当是书，而宝玉不爱读《四书》，就被他们认作“不喜读书”。可见宝玉“不喜读书”是被封建思想观念冤枉的。

大观园试才题对额，宝玉的诗歌才华大放异彩。既识得罕见的花草，还能道出其名出处。随口一吐，就出口成好诗，让众人连连称赞，自愧不如。可见其读书之广。

由此可见，贾宝玉只是不喜欢有关当官的、推崇人情练达的书罢了。他喜读书，只是不喜读那一类书，便被众人误认作“不喜读书”。

只因不喜仕，误认不喜书。作者：高一（1）班林丹莹

**红楼梦读书笔记每一回篇七**

一次偶然的机会，看到姐姐在津津有味地阅读《红楼梦》，我好奇地凑过去一起看。当时看的是元妃省亲片断，我似乎看到了贾家为迎接元妃省亲建了豪华大观。我立马被里面的故事情节深深吸引住了。此后我去图书馆借了《红楼梦》来看。本书对封建制度进行了批判，从中我们也可了解到各种人情世故和交际能力。

《红楼梦》中有很多值得后人探讨，例如各种服饰穿着，药材品种的多样等等。因为有着对红楼特殊的感情，特写了这片文章来述说。

该书是以宝黛爱情悲剧为主线，体现封建时代的包办时代的封建婚姻。《红楼梦》主要讲的是在大观园里生活的贾宝玉与贾家女儿们。宝玉与黛玉两人一见如故，又因宝钗等人的介入，两人一直在争吵中度过，却又在争吵的同时感情不断升温。但最后为了冲喜，宝玉与长辈安排的宝钗成亲，而黛玉也含恨而终。宝玉去做了和尚，而贾家也从兴盛走向了衰落。

宝钗和黛玉是两个性格不同的女子。一个崇尚民主自由一个遵循封建思想，认为女子无才便是德。当然很多红楼迷的就会分成两派，拥护黛玉的则认为黛玉率真，感性，宝钗则是虚伪，攻于心计；拥护宝钗的则认为宝钗稳重，温柔。黛玉清高，多疑。其实我认为黛玉和宝钗两人既是对立的又是统一的。

书中描述的那段，生动又形象地写出了黛玉极具有讽刺性，把醋意表达的淋漓尽致。从中我们可以看到林黛玉清高，说话伤人而宝钗的蘅抚院布置简朴，没有特别的加以修饰，生活上淡泊，待人和蔼，处事圆滑深得人心，是典型的贤妻良母型淑女。在这点上宝钗受到了大家的认可，就连处处与人为敌的赵姨娘也夸她‘会做人，很大方。’而黛玉就没有那么幸运了，丫头们则因为她的直话直说而认为她是尖酸刻薄之人。从这方面讲宝钗和黛玉是对立。

然而黛玉也有宝钗善解人意，蘅抚院派人送来燕窝和雪花洋糖，黛玉也体贴的让婆子在外头喝茶，送了几百钱给她；还有香菱学诗时，黛玉则把自己珍藏的诗集借给她并对她指点一二，可谓是孜孜不倦。

而宝钗也是黛玉多疑敏感的特点，这不是凭空捏造。某次宝玉随口问宝钗不看戏么，而宝钗说怕热，宝玉就开玩笑拿她跟杨贵妃比，还说她体胖怕热。当时宝钗是应该选皇宫才人落选了，宝钗则认为宝玉这是在变相讽刺自己，变得不高兴。宝钗也并不是十全十美的人，所以在宝钗身上有黛玉的影子，在黛玉的结局一样是悲剧。他们都是封建时代的牺牲品。而宝钗则因为宝玉出家做了和尚独守空房。

宝钗和黛玉的统一性还表现在他们都是才华横溢的女子。元春省亲，宝钗建议宝玉将‘绿玉’改为‘绿蜡’，而绿蜡典故连宝玉都不知道，可见宝钗的才华非同一般；而黛玉则是在海棠社，菊花社中多次夺魁。两位佳人均是满腹经纶之人。

所以钗黛两人从表面看是两种不同的人而从某种意义上说是有共同点的。

总之我认为宝钗与黛玉各种各的好。黛玉是比较追求民主自由的，较有叛逆性格而宝钗则是遵守封建礼教的‘淑女’风范。《红楼梦》中还有很多值得我们探讨。

**红楼梦读书笔记每一回篇八**

你看过《红楼梦》吗?我5261看过，看过后还真懂得了不4102少道理，也1653时常投入不已。

我觉得，当时的贾府很奢侈，贾府的贾母有权有势，说话也很有分量，贾府上下全都得听她的。但她特别疼爱贾宝玉，把他当作掌上明珠。虽然贾母非常疼爱贾宝玉，但我并不是十分喜欢他。我觉得贾宝玉这个人物有点“玩世不恭”的意味。轻佻，顽劣，屡教不改，这些词都可以用在他的身上。

当然，最后他也在离开黛玉的巨大悲痛中醒悟了过来，一改自己平日任性妄为的作风我倒是喜欢贾宝玉的表妹林黛玉。她虽然爱哭，但很却有才华，琴棋书画样样精通。她和贾宝玉很谈得来，经常一起玩耍，两人是青梅竹马，十分要好。我觉得，自己也是一个样样精通的小女孩，爱好很广泛，读书、画画，弹钢琴、办小报……我也有些爱哭，有时家人说说我的不是，呵!我的“金豆豆”就咕噜噜地滚了一地。不过，这些应该改正，作为现代的孩子，我觉得我们要坚强些，不要像林黛玉那样动不动就暗自垂泪。我觉得，林黛玉在我心里是《红楼梦》里最喜欢的人物，也是最感人的人物!

自从我看了《红楼梦》以后就很佩服曹雪芹，他可以写出那么多的作品，我也要向他学习写作的方法，把写文章的基本功打扎实，提高自己的写作水平。

《红楼梦》是一部具有世界影响力的人情小说，举世公认的中国古典小说巅峰之作，中国封建社会的百科全书，传统文化的集大成者。小说以“大旨谈情，实录其事”自勉，只按自己的事体情理，按迹循踪，摆脱旧套，新鲜别致，取得了非凡的艺术成就。“真事隐去，假语村言”的特殊笔法更是令后世读者脑洞大开，揣测之说久而遂多。后世围绕《红楼梦》的品读研究形成了一门显学——红学。

**红楼梦读书笔记每一回篇九**

“红楼梦，半夜做。只从此迷上石头记，恋上红楼梦。”——题记。

花谢花飞飞满天，红消香断有谁怜？

宝玉失玉变痴呆而你在重病中。当你听到珍珠妹妹说宝玉娶宝钗时，你内心绞痛，变得神情呆滞，直接去找宝玉，你们俩的对话多么让人心疼啊！“黛玉说道：宝玉，你为什么病了。宝玉笑着说到：我为林姑娘病的。”你回到屋后，贾母来看你，你气喘吁吁的说道“老太太，你白疼我了。“这一句字字戳中我泪点，你可知，如果我在当时，一定会把你拉住，不让你去，不让你走，只恨这时空之差。在宝玉误娶宝钗拜堂成亲时，你两眼一翻，一缕香魂就此归天了。这是你不知道的，紫鹃想说话却未成，眼泪像断了线的珠子直流，李纨探春为你痛哭时有一阵奇妙的音乐之声，这是上天痛苦的表现啊！“侬今葬花人笑痴，他年葬侬知是谁试看春残花溅泪，便是红颜老死时一朝。一朝春尽红颜老花落人亡两不知”

你在金陵之地，绚丽的绽放，可又无声的凋谢，为何上帝偏就要你离开，你不过只是一株绛珠仙草罢了。但我不知你是否愿意离开，其实走了也好，腐朽的贾府已不再是属于你的地方，倒不如回到太虚幻境。继续做你的绛珠仙子。

总是会想若没有那仙石的传说，你离去时，是否还会那么痛苦，爱是一种缘分，若你可以再来一声，请不要再陷入那无法挽回的缘分之中。

一本厚厚的红楼梦，浸在醉人的花香最早在红楼梦里，不愿起来，只想永远沉睡下去。

**红楼梦读书笔记每一回篇十**

记得第一次接触《红楼梦》是在小学一年级，拼音版，很精致的插图。上五年级的时候开始读原著，直到现在，已经读了多遍。每读一遍都会有新的发现，新的理解，新的体会。在我的心目中，它始终是四大名著之首。

《红楼梦》是中国文学史上最伟大而又最复杂的作品。书中对人物、环境、语言，以及对服饰、食物、陈设、古代建筑、琴棋书画等的描写，都是十分细腻的。贯穿全书的线索也是非常多的，所有人物的命运都在文中有过许多暗示。文中还有许多诗词，不但美，还能体现每个人的性格、特点，当然也预示了人物的命运。书中还对当时官场的黑暗，封建家庭的腐朽以及各种封建制度进行了深刻的揭露和批判。曹雪琴毕生心血倾注到了这本书上，可以说是用泪哭出了这本旷世奇书。

在这本书中，每个人的性格都十分鲜明。就拿林黛玉来说吧，她小心眼，见不得贾宝玉和别人好。她多愁善感，虽然有贾母的万般疼爱，但她认为自己寄人篱下、孤苦伶仃、无依无靠，因此养成了敏感、多疑的性格，这一点从她的诗中可见一斑。从“一朝春尽红颜老，花落人亡两不知”到“月窟仙人缝缟袂，秋闺怨女试啼痕”再到“一声杜宇春归尽，寂寞帘栊空月痕”都是缠绵悲戚的诗句。她抵触封建科举制度，淡泊名利，从不规劝宝玉读书考学、立身扬名、光宗耀祖，这是她和宝玉的相同之处。

薛宝钗就截然不同了，她大度豁达，面对林黛玉的讽刺挖苦，她从不计较。她知道黛玉体弱多病，就经常拿着补品来看望她。她善解人意，捡到了邢岫烟的当票，知道她生活拮据，就悄悄地把她当的衣服拿回来。她作的诗从没有轻浮之语，全都含蓄浑厚，温雅沉着。写螃蟹诗的“眼前道路无经纬，皮里春秋空黑黄”更是以小题寓大意，讽刺了世人。她贤德，始终规劝宝玉读书，考取功名利禄。她圆滑、世故，不肯得罪一个人，大事小事都做得很好。这应该就是王夫人选她而不选林黛玉作儿媳妇的原因吧。在现代社会，恐怕宝钗比直率的黛玉更讨人喜欢。

说起红楼梦。还有一个人物不得不提，那就是王熙凤。她性格泼辣、口蜜腹剑、心狠手辣，害了很多无辜的人。但也有她的优点﹕做事果断、奖罚分明、有领导才能，把一个大家庭管理的井井有条，是古代版的女强人。

除了这几位之外，还有大大咧咧的史湘云、懦弱的迎春、以及多情，生性钟爱女子的贾宝玉等众多人物形象。

《红楼梦》，无论是在文学价值还是在艺术成就上，都是一本值得我们研究一辈子的巨著。

**红楼梦读书笔记每一回篇十一**

没有《三国演义》的战火连天；也没有《水浒传》的荡气回肠；更没有《西游记》中的奇异荒诞，但《红楼梦》却以那深刻丰富的美与丑之间复杂的相生相克的矛盾铸造出中国乃至世界文学艺术上的伟大成就。

《红楼梦》，中国古代四大名著之一，它的原名《石头记》《情僧录》《金陵十二钗》等。作者是曹雪芹，续作是高鹗。本书是一部具有高度思想性和高度艺术性的伟大作品，作者具有初步的民主主义思想，他对现实社会、宫廷、官场的黑暗，封建贵族阶级及其家庭的腐朽，封建的科举、婚姻、奴婢、等级制度及社会统治思想即孔孟之道和程朱理学、社会道德观念等都进行了深刻的批判并且提出了朦胧的带有初步民主主义性质的理想和主张。《红楼梦》之中最为经典的要数的文章是《葬花词》，它是想林黛玉一类女性的哀音代表，也是作者借以塑造这一艺术形象的代表作。它与红楼梦的文学价值是并重的。

“侬今葬花人笑痴，他年葬侬知是？”，由作者特意地强调得，可知红颜老死之日，确在春残花落之时，并非虚词作比。最后一句“一朝春尽红颜老，花落人亡两不知？？”，以花落来比喻黛玉的死，以人亡来比喻宝玉的出家，意境之高非凡人所能深深体会的。

黛玉是忧愁的，这也为词的诞生奠下了基础，词中消极颓伤的情绪是不容忽视的。她的身体，她的地位，她的遭遇都足以促成她面对花谢春将去时的自悲自怜。

“今死去侬收葬，未卜侬身何日葬她的自卑、自尊、自怜在她的词中袒露无遗。侬今葬花人笑痴，他年葬浓知是谁？”《红楼梦》中她葬花的一段情节，是她的个性体现的焦点所在。面对花落，她想到了自己离开后的情景而无法释怀，尽然泪下。

“一朝春尽红颜老，花落人亡两不知！”黛玉就这样在宝玉的婚庆锣鼓声中离开了人世。她带着她的苦甜离开人世，她的甜是在孤独无依的世界上，宝玉是她心中永远的温暖，她的苦是对封建社会的愤概和无奈。林黛玉与常人不同，她是灵魂人物，她追求自由，清高孤傲、孤芳自赏，俨如寒冬中的艳梅。

她的自然，浪漫，在这儿体现的淋漓尽致，是红楼梦中最美的体现。她的诗情、感情、爱都表现在这词中。在这寂寞的社会，一个人读着红楼梦与葬花词，倘若能领略到黛玉的情与爱，定可以悟道当中的禅。

**红楼梦读书笔记每一回篇十二**

前世，你是天上的绛珠仙草。

你说，你若下世为人，愿把一生所有的\'眼泪还他。

——题记

那年，你从扬州城到了京都，偌大的荣国府成了你生命中的另一个起点。在那，有个人赠你字——颦颦。那人唤作宝玉。也许在那时，他在你眼中不过是骄横的“混世魔王”。但你可知，当你在心中默叹似曾相识，有一颗花种已埋入了你的心田。

春季，落英缤纷。满地的落红甚美，你却将它们一锄一锄地埋进土里。你说，做个花冢，日久不过随土化了，岂不干净。可在这污浊的世界，洁净的花最后终归会毁灭。我想，你意识中所想不过给你的心中的花作冢，只是，当你发觉时，那朵花的根已深深扎入你的心，再也无法拔除了。

就如同《西厢记》里所说，你是那“倾国倾城的貌”，他是那“多愁多病的身”可，叹只叹“落花流水红，闲愁万种。”

你意识到心中的花苗露出了菡萏，应是三分欣喜，三分惧怕，你明白这份美是无法存活下去的。你极力地想在众人面前掩盖自己的情意。只是这情太深了。一番深情，两条旧帕，三首题诗。原来你只不过是一个少女，一个在大观园的囚禁中依旧有梦的少女。那一瞬，我似乎听见了，你心房中的花终究开放，开得那么热烈。我想花定如你，是一朵芙蓉，纤弱而又坚强，洁净中又有几分空灵之美。也许你在那一瞬忘记了，忘记了那个时代不容许开放出这样美的花。

香魂一缕随风散，愁绪三更入梦遥……

那朵美而珍贵的芙蓉终是香消玉殒。柔弱而令人怜惜。

可我永远记得，正是那朵柔弱芙蓉在一场猛烈的暴风雨下盛放。

芙蓉花开，恣意绽放，灼灼其华。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